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新潮 公告编号:2025-020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7日 上午8: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10层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7日

至2025年4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A股股东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在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其所持股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

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77	ST新潮	2025/3/2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用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应披露按优先股股东的表决办法。

6、其他相关说明。

7、特别提示: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股权登记日后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80万股、150万股,分别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7%、0.32%,具体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已于2023年1月10日收到监事卢源远、董事赵严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具体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份来源

卢源远 员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685,368 1.87% IPO前取得:8,685,368股

赵严 员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87,868 1.31% IPO前取得:6,087,868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卢源远 8,685,368 1.87% 卢源远担任公司监事的普通合伙企业,本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

第一组 东台凌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1,222 0.42% 一致行动人

合计 10,626,590 2.29% —

第二组 东台凌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87,868 1.31% 赵严担任公司监事的普通合伙企业,本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

合计 9,758,384 2.11% —

监事卢源远、董事赵严上市以来未减持过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因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减持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监事卢源远就所持股份的减持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

份总数的25%;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

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安排以及减持届满后的股份减持安排。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二)公司监事赵严就所持股份的减持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25%;若在就任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

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安排以及减持届满后的股份减持安排。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三)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情况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因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拟减持股份与预先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其他安排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监事卢源远、董事赵严此前对减持比例、持股数量、减持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监事卢源远就所持股份的减持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

份总数的25%;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

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安排以及减持届满后的股份减持安排。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监事卢源远、黄明伟先生、秦芳女士可能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监事卢源远、董事黄明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黄明伟、高级管理人员秦芳女士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五)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所持股份变动的原因

—公司监事卢源远就所持股份的减持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

份总数的25%;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

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安排以及减持届满后的股份减持安排。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六)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监事卢源远、黄明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黄明伟、高级管理人员秦芳女士可能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监事卢源远、董事黄明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黄明伟、高级管理人员秦芳女士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七)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监事卢源远、黄明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黄明伟、高级管理人员秦芳女士可能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监事卢源远、董事黄明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黄明伟、高级管理人员秦芳女士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八)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监事卢源远、黄明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黄明伟、高级管理人员秦芳女士可能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监事卢源远、董事黄明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黄明伟、高级管理人员秦芳女士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九)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监事卢源远、黄明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黄明伟、高级管理人员秦芳女士可能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监事卢源远、董事黄明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黄明伟、高级管理人员秦芳女士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十)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监事卢源远、黄明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黄明伟、高级管理人员秦芳女士可能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监事卢源远、董事黄明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黄明伟、高级管理人员秦芳女士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十一)相关风险提示